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建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建生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张建生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张建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原定任期至2022年8月11日为止。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建生先生本次辞职自其书面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张建生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按照法定程序补选新任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建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其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张建生先生辞职后仍将严格遵守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相关的法律法规。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张建生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七日